

证券代码：000721

证券简称：西安饮食

公告编号：2024—009

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华兴”）

2.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希格玛”）

3.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：因希格玛为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[2023]4号）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规定的最长年限，根据《管理办法》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相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度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。经公开招标及审慎决策，公司拟聘任华兴为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4.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）、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均无异议。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2月9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历史沿革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，创立于1981年，隶属福建省财政厅。1998年12月，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，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。2009年1

月，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。2013年12月，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2019年7月，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

注册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-9楼

首席合伙人：童益恭

2. 人员信息

截至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：66人

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37名

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73人

3. 开展业务信息

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4,676.50万元

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42,951.70万元

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24,547.76万元

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82家

主要行业：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、房地产业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等。

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（含税）：10,395.46万元

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家

4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华兴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,000万元的职业保险，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华兴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。

5. 诚信记录

华兴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、自律惩戒2次，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签字项目合伙人：黄国香，注册会计师、合伙人。1998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3年成为事务所合伙人，2002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青山纸业、安记食品等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文富，注册会计师。201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09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了青山纸业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肖军，注册会计师。1994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。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中国武夷和力鼎光电等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签字项目合伙人黄国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文富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肖军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签字项目合伙人黄国香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文富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肖军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收费90万元，其中财务审计收费50万元，内控审计收费40万元。

二、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

（一）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

公司原审计机构希格玛已连续25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公司2023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。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希格玛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希格玛的情况。

（二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

因希格玛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最长年限，根据《管理办法》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相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度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。经公开招标及审慎决策，拟聘任华兴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，希格玛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，华兴有意承接该项业务。

三、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经对华兴的基本情况、资质、诚信记录等信息进行审查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、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，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。经审计委员会审议，同意聘任华兴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分别为50万元和40万元人民币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并表决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华兴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报备文件

1.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2.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
3.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的说明

特此公告

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8日